

➤ 美術教室管理規則

104.09.10 修訂

1. 本教室僅供美術科教學使用。
2. 請依排定之座號入座，不可任意更動、否則設備損壞、須負賠償之責。
3. 學生上課分為若干組，畫架依高低次序排列，不得隨意搬動。
4. 進入教室後應將書包整齊擺在教室四周牆邊。
5. 在教室不得喧嘩、嘻戲、攜帶規定外的物品，應隨時維持教室秩序與整潔。
6. 上課時應攜帶教師規定之畫具，否則不准進入教室。
7. 愛護公務，勿隨意移動各種美術設備，如有污損，除接受處罰外，並應照價賠償。
8. 每節下課後，值日生輪流負責，清潔教室及整理畫板。
9. 每節上課按預定進度，練習繪畫，作品應立即交齊。
10. 本管理使用規則經行政會報討論後呈校長核定同意後公佈實施，修定時亦同。